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

郑栅洁任浙江省副省长、代理省长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4日在杭州举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梁黎明主持会议。

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车俊请求辞去浙江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的决定，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袁家军请求辞去浙江省省长职务的决定。会议决定任命郑栅洁为浙江省副省长、代理浙江省省长。郑栅洁进行了宪法宣誓。

郑栅洁与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见面并发言。他说，中央提名我为省长候选人，是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我的充分信任和重托，也是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对我的极大支持。我深感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以袁家军同志为班长的省委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八八战略”总纲，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抢抓机遇、防范风险、应对挑战，以政府工作实际成效加快打造“重要窗口”的标志性成果。

一是永葆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中央有号召、浙江见行动”。

二是永葆担当有为的昂扬士气。大力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浙江新的伟大实践，推动更深层次改革、更高水平开放，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三是永葆人民至上的赤子情怀。牢固树立宗旨意识，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将心比心为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对群众反映的问题、求助的事情，不推诿、马上办，做人民群众的“贴心人”。

四是永葆依法行政的高度自觉。牢固树立宪法意识，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制定政策，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打造法治政府。

五是永葆清正廉洁的从政本色。强化纪律意识，主动对标道德高线，坚决守住法纪底线，坚持党建引领，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奋力续写“八八战略”的新时代篇章。

会议强调，要坚决拥护中央决定，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与做好当前人大工作结合起来，发挥人大独特优势，更好地与省委中心工作同频共振，与政府重点工作互促共进，为建设“重要窗口”贡献人大的智慧力量。

省人大常委会其他副主任和秘书长出席会议，省政府有关副省长和省监委、省法院、省检察院负责人列席会议。　**图文均据浙江新闻客户端**

郑栅洁进行宪法宣誓。

郑栅洁同志简历

郑栅洁，男，汉族，1961年11月生，福建漳州人。1982年8月参加工作，198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

曾任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委副书记、副区长、代区长、区长；福建省厦门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党组副书记；福建省厦门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福建省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福建省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国家能源局副局长（副部长级）、党组成员；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副主任；浙江省委常委、宁波市委书记；浙江省委副书记、宁波市委书记等职。

车险改革9月19日正式实施　宁波将出台细化方案

交强险总责任限额提高到20万元

征求意见近两个月后，事关数亿车主的车险综合改革正式方案落地。9月3日，中国银保监会印发《关于实施车险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车险综合改革将于今年9月19日正式实施。银保监会表示，预计改革实施后，短期内对于消费者可以做到“三个基本”，即“价格基本上只降不升，保障基本上只增不减，服务基本上只优不差”。

交强险总责任限额（万元）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万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万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万元）
改革前	12.2	11	1	0.2
改革后	20	18	1.8	0.2
商业三责险责任限额（万元）		交强险费率调整系数浮动比率		小汽车交强险基本费率折扣
		上限	下限	
改革前	5-500	30%	-30%	最大折扣7折
改革后	10-1000	30%	-50%	最大折扣5折

交强险总责任限额提高到20万元

记者根据《指导意见》，整理了与车主关系较为密切的变化。

《指导意见》将交强险总责任限额从12.2万元提高到20万元，其中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从11万元提高到18万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从1万元提高到1.8万元，财产损失赔偿限额维持0.2万元不变。

交强险总责任限额扩大的同时，其费率浮动系数也将更加优化。《指导意见》指出，结合各地区交强险综合赔付率水平，在道路交通事故费率调整系数中引入区域浮动因子，浮动比率中的上限保持30%不变，下浮由原来最低的–30%扩大到–50%，提高对未发生赔付消费者的费率优惠幅度。

以普通家用小汽车交强险基本费率950元为例，目前最大折扣率为7折，改革后最大折扣率能达5折，车主可以减少支出190元。

将推出“自主定价系数”

《指导意见》将示范条款的商业三责险责任限额从5万–500万元档次提升到10万–1000万元档次。宁波一保险机构相关负责人表示，这主要是考虑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满足更高的风险保障需求，以更好地发挥经济补偿和化解矛盾纠纷的功能作用。

与保费直接相关的费率调整系数范围，《指导意见》也给出了具体的标准。将现行的“自主渠道系数”和“自主核保系数”合二为一，整合为“自主定价系数”。第一步将自主定价系数范围确定为0.65–1.35，第二步适时完全放开自主定价系数的范围。

2016年宁波启动商业车险条款费率制度改革，作为影响车险费率定价方式的其中两个因素，自主核保系数和自主渠道系数这两个系数的调整范围为0.85～1.15。上述保险机构相关负责人表示，系数越低，意味着折扣率越低，实际支付的保费就越低，反之则越高。根据《指导意见》，随着自主定价系数的放开，将使得有良好记录的消费者保费更低，而出险较多的要支付更多保费。

车损险主险增加7项保险责任

车损险主险条款将增加7个方面的保险责任，分别是机动车全车盗抢、玻璃单独破碎、自燃、发动机涉水、不计免赔率、指定修理厂、无法找到第三方特约。据了解，车损险主险增加的这7项保险责任，过去分属7个附加险，消费者只能投保相应的附加险才能获得对应的保障。而《指导意见》将附加险放进车损险条款，大大提高了车损险的保障范围。

此外，《指导意见》将商车险产品设定附加费用率的上限由35%下调为25%，支持财险公司报批报备附加费用率上限低于25%的网销、电销等渠道的商车险产品。实际操作中，附加费用率可以简单理解为手续费率。其中手续费水平将得到明显压缩，有利于规范市场秩序。

《指导意见》还提出支持行业制定新能源车险、驾乘人员意外险、机动车延长保修险示范条款，探索在新能源汽车和具备条件的传统汽车中开发机动车里程保险（UBI）等创新产品。

据记者了解，目前，宁波正在积极研究车险综合改革的落地方案，不日将向社会公布。　**记者　徐文燕**